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26号院1号楼北楼
西侧二层

2024年9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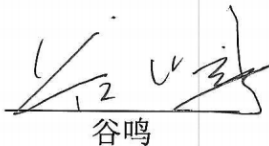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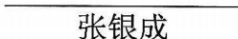

李小鹏


田超


王慧丽




谷鸣


张银成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李小鹏

田超

王慧丽

谷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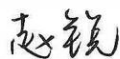
张银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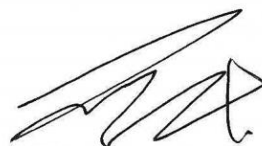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赵婧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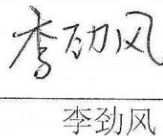



赵锐


刘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小鹏


李劲风


杨健帅


王慧丽


田超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4年9月24日

目录

声明	2
目录	6
释义	7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8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1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14
四、 有关声明	15
五、 备查文件	16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挂牌公司、唯源立康	指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泰和鑫泽	指	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1-3月
主办券商	指	中泰证券
中名国成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唯源立康
证券代码	874109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C27）生物药品制品制造（C276）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C2762）
主营业务	以 I 型单纯疱疹病毒（HSV-1）为载体的基因治疗药物。
发行前总股本（股）	20,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5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20,250,000
发行价格（元）	40.00
募集资金（元）	10,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在公司增发注册资本或增发股份时，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 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议案明确就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该议案已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明确在册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刘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0,000	10,000,000.00	现金
合计	-	-			250,000	10,000,000.00	-

1、合格投资者

本次1名发行对象为公司监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特定发行对象范围，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2、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资金担保、他人代为缴款、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等情况，不存在委托代持，不存在权益纠纷或潜在权益纠纷，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3、发行对象不属于持股平台及不存在股权代持

本次发行对象为1名境内自然人，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类第1号》所定义的持股平台。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本人所有，本次股份认购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为他人代持股份、委托他人代持股份、信托持股、表决权委托、隐名股东或利益输送等类似安排。

4、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通过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信用中国等网站，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5、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一致，实际募集资金10,000,000.00元，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刘伟	250,000	187,500	187,500	0
	合计	250,000	187,500	187,500	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法定限售

根据《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发行对象刘伟担任公司的监事，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定向发行认购股份的75%进行限售。

2、自愿锁定限售承诺

本次发行无自愿限售安排。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将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议案已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账号：110945178610008

该账户仅用于公司存放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认购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项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4年9月9日，公司已与中泰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账户确认为募集资金专项专户，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定

向发行规则》《定向发行指南》的规定，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2、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自然人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因此本次定向发行的发行对象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十） 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定向发行已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或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小鹏	8,704,460	43.5223%	8,704,460
2	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980,980	14.9049%	2,980,980
3	上海汉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建信汉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3,060	9.5153%	1,903,060
4	北京丰川弘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川弘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2,100	8.8105%	1,762,100
5	北京汉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汉康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88,960	7.4448%	1,488,960
6	刘增玉	1,175,220	5.8761%	1,175,220
7	成都生物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生物城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8,760	3.2438%	648,760

8	亦尚汇成（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亦尚汇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324,380	1.6219%	324,380
9	王英典	254,580	1.2729%	254,580
10	北京中石厚德石油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194,620	0.9731%	194,620
合计		19,437,120	97.1856%	19,437,12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小鹏	8,704,460	42.9850%	8,704,460
2	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 伙）	2,980,980	14.7209%	2,980,980
3	上海汉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 州建信汉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903,060	9.3978%	1,903,060
4	北京丰川弘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川弘博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2,100	8.7017%	1,762,100
5	北京汉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 京汉康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88,960	7.3529%	1,488,960
6	刘增玉	1,175,220	5.8036%	1,175,220
7	成都生物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成都生物城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648,760	3.2038%	648,760
8	亦尚汇成（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亦尚汇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324,380	1.6019%	324,380
9	王英典	254,580	1.2572%	254,580
10	刘伟	250,000	1.2346%	187,500
合计		19,492,500	96.2594%	19,430,000

注：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股东名册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2,500	0.3086%
	3、核心员工				
	4、其它				
	合计	0	0%	62,500	0.3086%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04,460	43.5223%	8,704,460	42.985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187,500	0.9259%
	3、核心员工	0	0%		
	4、其它	11,295,540	56.4777%	11,295,540	55.7804%
	合计	20,000,000	100%	20,187,500	99.6914%
总股本		20,000,000	100%	20,250,000	100%

注：上述发行前股本结构系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的股本结构情况。发行后股本结构系在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的股本结构的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结果作出的统计。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4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5人。

新增股东：刘伟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为 1,00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得到一定改善，资产总额、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提高，公司财务状况得以改善，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保持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提高公司的现金流水平，以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推动基因治疗药物的研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刘伟	监事	0	0%	250,000	1.2346%
2	李小鹏	董事长、总经理	8,704,460	43.5223%	8,704,460	42.9850%
合计			8,704,460	43.5223%	8,954,460	44.2196%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1.31	-1.70	-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7	1.69	2.16
资产负债率	10.40%	32.12%	26.74%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1、2024年7月16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4-017）。

2、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发行说明书中部分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更新说明，修订后的内容详见2024年8月2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版）》（公告编号：2024-026）。其中修订部分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上述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四、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4年 9 月 24 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4年 9 月 24 日

五、 备查文件

- （一）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 （四）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